

勞動部 書函

地址：10346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2段83號
9樓

聯絡人：劉政彥

聯絡電話：02-85902825

傳真：02-85902814

電子信箱：starter@mol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關2字第10301271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為了解社會各界對派遣勞動上限規範之看法，已建置「網路參與討論」平臺，請協助轉知有意參與討論者於9月5日前上網表達意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社會各界對派遣勞動重大議題的關注，建立意見溝通、公平表述、相互交流的平臺，本部已於loomio網路社群討論平台成立群組討論區，提供各界不分時地針對「派遣勞動上限規範」進行討論，並以公開透明的機制蒐集網路意見。另關於派遣勞動上限規範之背景資料已放置於「全國社會對話會議-派遣勞動上限規範」專屬網頁之「參考資料」項下，並持續充實資料中。
- 二、以上請至本部「全國社會對話會議-派遣勞動上限規範」專屬網頁（首頁-主題網站；網址：<http://www.mol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ids=56>）瀏覽相關資訊及連結「網路參與」網頁參與討論。

正本：經濟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副本：本部資訊處、勞動關係司(二科)

